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1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因相关事项较为紧急，会议于2022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亲自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均已消除，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书面申请，将公司股票简称由“*ST 盈方”申请变更为“盈方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二、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